附件5

第四届“海科杯”辩论赛评分标准（团队）

|  |
| --- |
| 比赛时间：  |
| 正方： 反方： |
| 赛制阶段 | 评分要点 | 正方（分数） | 反方（分数） |
| 开篇立论（15分） | 1.论点明确，逻辑清晰，理由充足，言简意赅；2.论据真实，引用资料恰当、准确；3.分析的角度、层次和论据具有说服力；4.语言表达流畅，语速适中。 |  |   |
| 驳论（15 分） | 1.有针对性，针对对方立论进行提问，进一步阐述本方立场；2.回答方应正面回答，不得回避问题。 |  |  |
| 质辩（20分） | 1.提问言简意赅，充足有力；2.回答问题精准，紧扣问题，突出要点，不得回　　避搪塞；3.质辩小结具有临场性，需对质辩问答环节进行总结。 |  |  |
| 自由辩论（30分） | 1.攻防转换有序；2.言简意赅，不得做长篇大论；3.语言表达清晰流畅,事实引用得当。 |  |  |
| 总结陈词（10分） | 1.阐述本方立场的意义；2.语言流畅，有节奏感；3.提倡即兴总结。 |  |  |
| 团队配合及临场反应（10 分） | 1.团队整体形象（辩风、整体配合、语言运用、临场反应等方面）评分；2.辩论整体配合衔接流畅，临场反应敏捷；3.有团队精神，相互支持。 |  |  |
| 团体总分（100分） |  |  |  |
| 评委签字 |  |
| 注：辩手言行明显有违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，由评委组一致决定，取消该队的参赛资格。 |